

证券代码：871195

证券简称：皇封参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长白山皇封参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同意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程序合法合规。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召开方式。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9 日上午 9: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1195	皇封参	2023年5月15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公司将聘请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

（七）会议地点

北京市万柳亿城中心 C2 座 12 层 1206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以上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二）审议《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以上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三) 审议《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以上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13）、《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19）。

(四) 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以上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五) 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以上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六) 审议《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以上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七) 审议《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以上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3-014）。

(八) 审议《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

公司预计 2023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销售物料 700 万元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

露的《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北京中科孚德科技有限公司、天津御赐神草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王力钢、杨惠、邢英楠、李虹、张丽芳、林友鹏、陶勤海、李红薇、管英玲。

（九）审议《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以上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3-015）。

（十）审议《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拟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部分条款，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3-018）。

（十一）审议《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暨接受关联担保并授权董事长办理银行贷款事宜》

董事会同意公司向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山抚松支行、磐石吉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贷款，并同意公司继续向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或者向其余企业申请资金周转借款；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未来 12 个月内贷款（资金周转借款）或授信额度不超过 8000 万元，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办理上述业务的一切手续，并签署相关文件。

对于上述贷款、借款或授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及相关关联方拟为相关融资提供无偿担保或反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股权质押、保证、抵押等。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八）；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各股东、股东代表请于会议召开当日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如为其他人员，需持本人身份证证明以及股东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

（二）登记时间：2023年5月19日上午8：00——9:00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万柳亿城中心 C2 座 12 层 1206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电话：0439-7908006 传真：0439-7908006 邮箱：
hfsdongmiban@163.com 联系人：马东方

（二）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长白山皇封参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二）《长白山皇封参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长白山皇封参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